

附件 1

中卫市沙坡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四个清单工作分解表

序号	项目	内容清单	措施清单	标准清单	责任清单	
					普法责任主体	普法对象
1	习近平法治思想	习近平法治思想	1.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、党支部党员学习内容,通过专题会议、专门研讨等形式,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活动。 2. 制定学习培训计划,创新方式方法,运用“学习强国”、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等平台,组织开展多形式、分层次的学习培训。 3. 积极参加上级部门有关讲座、培训班。	1. 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普法工作全局,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检查、同落实。 2. 每年组织党员干部至少开展1次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或研讨培训。 3. 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重大意义,吃透基本精神、把握核心要义、明确工作要求,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,在学思悟贯通、知行合一上见实效。 4. 通过广泛的学习宣传阐释工作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	办公室牵头,其他业务科室配合	局全体干部职工;社会公众

2	宪法	《宪法》及《国旗法》《国歌法》《国徽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	1. 结合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，开展“宪法宣传周”活动，广泛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。 2. 国家工作人员依照法律规定开展宪法宣誓活动。 3. 加强《国旗法》《国歌法》《国徽法》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，加强日常管理，带头规范升挂国旗、奏唱国歌和悬挂国徽等行为。	1. 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崇宪法、学习宪法、遵守宪法、维护宪法、运用宪法，提升全体党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。 2.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，维护宪法权威，推动宪法精神进基层，使宪法走入日常生活，走进人民群众心中。	办公室牵头，其他业务科室配合	局全体干部职工；社会公众
3	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	《民法典》《行政许可法》《公务员法》《保密法》《国家安全法》《反分裂国家法》《安全生产法》《禁毒法》《民族区域自治法》《国家赔偿法》《监察法》《劳动法》等法律法规	1. 领导干部带头讲法治课，做学法表率，全面实行年终述法制度； 2. 将《民法典》《行政处罚法》《行政诉讼法》《保密法》等法律法规列入普法计划，利用干部理论学习会集中开展学习； 3. 在“4.15”国家安全日、“6.26”国际禁毒日、安全生产月、民族团结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学习宣传； 4. 开展“开放日”活动，面向社会公众展示公正文明执法良好形象； 5. 将普法宣传工作纳入考核，作为评先评优，选拔任用干部重要依据； 6. 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测试。	1. 主要负责人在年终述职述廉的同时进行述法，带头上法治课。 2. 党组理论中心组、干部理论学习学法制度健全，有学习计划，有明确学习任务，并保证学习时间和效果。 3. 积极利用法律宣传日、宣传周、宣传月等载体开展法治宣传活动，每年不少于1次。 4. 国家工作人员参加现场和网上旁听庭审每年至少1次。 5. 每年至少开展1次“开放日”活动。 6. 每年至少开展法律法规测试1次。	办公室牵头，其他业务科室配合	局全体干部职工；社会公众

4	党内法规	《党章》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(试行)》《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等党内法规	1. 把重要党内法规列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，以党章、准则、条例等为重点； 2. 把学习党内法规作为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内容； 3. 持续开展“以案释法”反腐倡廉典型案例宣传活动，发挥正面典型倡导和反面案例警示作用。	1. 建立党内法规学习宣传责任制，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协调； 2. 把党内法规学习与“支部主题党日”结合，组织开展互动性强的主题宣传活动。 3. 注重用身边事例、现身说法，切实增强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感染力和实效性。	办公室牵头，其他业务科室配合	全体党员
---	------	---	---	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5	与业务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	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建筑管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《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查处工作规程》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条例》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等	1. 把学习相关法律作为干部理论学习内容; 2. 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测试。	1. 将普法工作纳入本单位工作全局, 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检查、同落实。 2. 积极利用法律宣传日、宣传周、宣传月等载体, 开展法治宣传活动, 每年不少于1次。 3. 学法、普法活动有记录、有资料。	办公室牵头, 其他业务科室配合	局全体干部职工; 社会公众
---	--------------	--	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